

南京护理学会

宁护会【2022】20号



关于推荐南京护理学会第十二次会员代表大会代表 及第十二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南京护理学会章程》规定，并报南京市科协批准，定于2022年11月下旬在本市召开南京护理学会第十二次会员代表大会。大会将总结五年工作，表彰先进，民主选举产生新一届理事会。现将推荐理事候选人和代表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名额分配：

分配你单位出席第十二次会员代表大会的代表_____名；

其中十一届理事会理事_____名；十二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_____名；

会员代表_____名。

二、推荐条件及推荐原则：

- 1、南京护理学会会员
- 2、热爱护理工作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科学精神。
- 3、热心学会工作，积极参与学会组织的学术交流活动 and 教育培训。
- 4、身体健康，年龄一般不超过65岁。
- 5、第十一届理事会理事和第十二届理事候选人为当然代表。

三、理事候选人条件：

1、南京护理学会会员。

2、能联系和团结广大护理科技工作者，热心并积极参与学会工作，具有中级以上技术职称。

3、学术上有成就，作风正派的护理专家、中青年骨干及学会专、兼职干部。热心学会工作并从事护理管理工作的行政领导也可作为理事候选人。

4、理事候选人应身体健康，体现老、中、青梯队结构，新任理事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，连任理事年龄一般不超过 65 周岁。

5、十一届理事会理事更新不少于 1/3。

四、理事候选人填写《理事候选人员推荐名单》、会员代表填写《会员代表大会代表登记表》各一份。附件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前将电子版发至学会邮箱：823744779@qq.com；联系人：倪月；联系电话： 83731975。

附件 1、南京护理学会第十二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员推荐名单

附件 2、南京护理学会第十二次会员代表大会代表登记表



抄送：南京市民政局、南京市科协